

附件: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2015年6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59号文《关于核准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3,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36,442,3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66,557,7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36,557,7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5）验字D-003号《验资报告》。

（二）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1,057,910.33元；2017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0,058,117.19元（含1,384.69元的银行手续费支出），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4,263,268.91元（含2,839.69元的银行手续费支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25,853,499.18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管 银行	银行账号	存入日	到期日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13500101040026941	2015/12/07	-	10,553.17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511501046666664	2015/12/07	-	531,220.21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池店支行	155680100100008153	2015/12/07	-	735,419.52	活期
	155680100200002335	2017/11/06	2018/02/06	30,000,000.00	定期
	155680100200002450	2017/11/07	2018/05/07	40,000,000.00	定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014789143999	2015/12/07	-	54,576,306.28	活期
合 计				125,853,499.18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池店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